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ynn Macau, Limited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8及債務股份代號：5279, 5280)

## 自願公告

# 我們的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 發佈新聞稿

於2018年3月22日(拉斯維加斯時間)，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一家在全美證券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美國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發佈一篇新聞稿(「新聞稿」)。於本公告日期，Wynn Resorts, Limited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2%。

以下所載為新聞稿摘錄(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金額均以美元計值)：

「拉斯維加斯，2018年3月22日 — Wynn Resorts, Limited (納斯達克：WYNN) (「本公司」) 今日宣佈，其同意按每股175美元的價格向銀河娛樂集團出售根據1933年證券法(經修訂)(「1933年證券法」)於公開發售中註冊的5,300,000股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份(「普通股份」)。

於2018年3月21日，一家Stephen A. Wynn(「Wynn先生」)的聯屬實體Wynn Family Limited Partnership(「WFLP」，連同Stephen A. Wynn為「出售股東」)根據1933年證券法第144條以公開市場交易按每股180美元的價格出售合共4,104,999股普通股份。

此外，於第144條公開市場交易後，於2018年3月22日，出售股東訂立協議，以私下談判交易出售約8,000,000股普通股份，乃彼於本公司普通股份的全部剩餘持股量。

本新聞稿並不且不會構成出售要約或招攬購買任何普通股份的要約，亦不會在有關要約所在的任何州或司法權區出售任何普通股份，出售或招攬於根據任何有關州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註冊或取得資格之前屬非法。如果作出任何要約，則只能通過招股章程補充及隨附的招股章程，或根據註冊豁免作出。」

倘閣下希望查閱由Wynn Resorts, Limited發佈的新聞稿，請瀏覽[www.wynnresorts.com](http://www.wynnresorts.com)「新聞稿」一節。務請我們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新聞稿乃由Wynn Resorts, Limited而非本公司編製。

承董事會命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主席  
盛智文博士

香港，2018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馬德承、高哲恒及陳志玲；非執行董事Kim Sinatra及Maurice L. Wooden；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盛智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兆明、Bruce Rockowitz及林健鋒。

\* 僅供識別。